

憲 仁 篇 第 四

4-23

子曰：以约失之者鲜矣。

●约，礼也。在常人，约为外在的制度法规（礼制）；在君子，约为明觉的天性之自律（德义）。（吃紧）
○常人之约若水，不约泛滥。私欲使然。君子之约如山，岿然不改。独然自在。水与山，喻仁之隐与觉也。子曰：智者乐水，仁者乐山。见雍也篇。是一个意思。○约，也有简约朴素之义。常人或求之（比齐也），但在君子，却是自然（诚也）。

2020/8/13

久康